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
宁夏回族自治区医疗保障局
国家税务总局宁夏回族自治区税务局

文件

宁人社发〔2022〕143号

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财政厅
医疗保障局 国家税务总局宁夏回族自治区
税务局关于 2022 年度社会保险缴费基数及
福利待遇计发有关问题的通知

各市、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医疗保障局、税务局：

根据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相关数据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办公厅对我区 2022 年度社会保险缴费基数及计发基数的批复，现就 2022 年度社会保险缴费基数和福利待遇计发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相关参数

2021 年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 47412 元，全区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 38291 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

15337 元、企业退休人员月人均养老金为 3384 元；2022 年全区社会保险缴费基数计算口径为 85252 元，退休人员养老金计发基数计算口径为 91776 元。

二、2022 年度社会保险缴费基数

(一) 参保职工社会保险缴费基数统一按上年度发放的工资总额核定，2022 年社会保险个人缴费基数下限为 3933 元/月，个人缴费基数上限为 21313 元/月。

(二) 个体工商户及灵活就业人员养老保险缴费基数由本人根据经济承受能力，在 3933-21313 元/月之间自主选择，可按月、按季、按半年、按年缴费；参保人员领取失业保险金或失业补助金期间，可以灵活就业人员身份由个人缴纳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医疗保险新参保人员缴费基数核定范围与 2021 年底集中缴费人员保持一致。

(三) 以灵活就业人员身份参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的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为 3933 元/月；选择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被征地农民，政府补贴标准以 3933 元/月为基数，按 12% 的比例计算。

(四) 2023 年及以后年度补缴和趸交 2022 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缴费基数按 7104 元/月计算。

三、2023 年度个体工商户及灵活就业人员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2023 年度个体工商户及灵活就业人员医疗保险缴费基数根据本人申报工资，在 3933-21313 元/月之间核定。

四、有关福利待遇计发标准

凡涉及以上述公布的各类参数为基数计发的各项待遇，均按公布的标准执行。其中，行政、事业单位去世人员丧葬费，工伤保险基金支付一次性辅助器具配置费、丧葬补助金、生活护理费等待遇的计发基数为9120元/月；在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划拨基数与缴费基数核定口径保持一致，退休人员个人账户月划拨基数上下限按9120元的300%和60%核定；男职工一次性护理补助金按5839元计发。



(此件公开发布)

